

桃園市 111 學年度國中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**數理資優**複選鑑定

**注意事項**

1. 測驗日期：111 年 4 月 30 日(六)。
2. 測驗地點：請詳閱鑑定證；請於 111 年 4 月 27 日(三)17:00 前上報名系統填寫健康聲明切結書後，自行下載並列印鑑定證。
- ※校園內未提供停車、室內休息區、中午用餐區及未開放家長入校陪考。
3. 考生請憑鑑定證及身分證明文件入校。鑑定證遺失者請當天攜帶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(如健保卡、桃樂卡或身分證等)到各試場考生服務中心補發鑑定證。
4. 考生需於上午 08:10前入校，08:30 測驗開始後不得再進入鑑定場。切勿遲到，以免影響自身權益。
5. 為落實防疫，考生需配合學校防疫措施：
  - (1)開放入校時間：111 年 4 月 30 日(六) 07:30~08:10。
  - (2)自備且全程配戴口罩進校園，並配合量體溫、手部消毒、單一行走動線等防疫措施，通過檢測的考生由工作人員引導至鑑定場教室。
  - (3)測驗結束時間較晚，考生可斟酌自備食物，於遵守防疫措施下得簡單補充能量。
6. 考生文具：考生僅能攜帶【鑑定證】、桃樂卡或健保卡等、2B 鉛筆、藍(黑)筆、橡皮擦、直尺、修正帶進入鑑定場。其餘個人背包或物品，請置放於鑑定場外之走廊，試務中心不負保管之責。
7. 詳細測驗時間、科目、鑑定場規則等請詳閱【鑑定證】並遵守所有規定。
8. ※【鑑定場分布圖及家長接送區】：111 年 4 月 22 日(五)公告於各考場學校網站，請依複選鑑定證上載明之測驗地點自行參閱。
9. 測驗結束時間約 13:00，統一結束離開，考生由工作人員帶至家長接送區，請家長在接送區(依各考場學校規劃之學校周邊區域)等候。

項目	防疫措施與報到	管制鑑定場	考生進場時間
上午	07:30- <u>08:10</u>	08:10-08:20	08:20-08:30
配合事項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考生進校門需配合防疫措施。</li> <li>● 通過檢測之考生由工作人員直接引導至鑑定場走廊。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考生由工作人員引導至等候處休息。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測驗正式開始後立即管制，考生不得再進入鑑定場。</li> <li>● 務必詳閱【鑑定證】並遵守所有鑑定場規則。</li> </ul>
	1. 請考生自備佩戴口罩參加鑑定，且未開放家長入校陪考。 2. 再次提醒：學生若為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列管應留在家中不得外出者(如居家隔離、居家檢疫或匡列對象採檢個案結果未出來)，不得應試，相關補考配套措施由教育局統一公告。		
備註	測驗結束時間大約 13:00，統一結束離場。		

※倘有相關疑問，請逕洽各考場學校(請參閱複選鑑定證上載明之測驗地點)：

1. 光明國中【電話 03-3114355\*610、613】
2. 石門國中【電話 03-4713610\*610、611】